

辽宁省民政厅

第十届“中华慈善奖”拟推荐对象公示

按照《民政部关于开展第十届“中华慈善奖”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》（民函[2017]210号）要求，现将各地、各部门推荐、并经我厅评审后拟推荐给第十届“中华慈善奖”评委会办公室的候选对象公示如下：

奖项	拟推荐对象
最具爱心慈善楷模	何伟
	郑安宏
	崔瑞
	马占路
	都基华
最具影响力慈善项目	万达集团丹寨包县扶贫项目
	沈阳教育基金会多元卸困.优尔助学项目
	抚顺新钢铁脱贫致富周转金项目
	辽阳慈善总会慈善进军营，情系子弟兵资助项目
最具爱心捐赠企业	大商集团
	丹东华孚鸭绿江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最具爱心捐赠个人	李桂莲

公示时间为 2018 年 1 月 10 日至 1 月 16 日。对公示对象有何反映，请在公示期间与辽宁省民政厅养老服务和慈善事业促进处联系。联系人：席春雷，联系电话：024-23941568，联系地址：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 260 号辽宁省民政厅（邮编：110015）。

